

24小时 新闻热线 96706 (省内市话)  
烟台 6610123说说突发事 稀奇事 烦心事  
线索见报即奖 30-1000元

# 疑似电线破损引发家中火灾

## 事发开发区,邻居及时报警,消防员灭完火,屋主才到家

本报热线6610123消息(记者 鞠平 赵金阳) 窗户张着黑洞洞的大嘴,床上的被褥已经成了灰烬,电视机早不成了模样,满屋的墙像被刷了黑色的涂料。6月1日下午,烟台市开发区一栋居民楼一楼东惨遭火灾,这是记者在现场看到的情景。

1日下午,有市民拨打本报的热线电话反映,开发区嘉陵江路与甬江二支路交界附近的一

栋居民楼发生火灾。

起火房内有三个人正在忙着清理,还有一位女士穿着拖鞋站在屋中央正在四处观看。据了解,她是这间房的房主,房子出租给王先生一家,今天下午之前的邻居打电话给她,告诉她她家着火了,好几辆消防车来了。据房主介绍,她来的时候火已经灭了,屋里到处都是水,能没过脚踝。对于起火原因,房主说,听说是线路的原

因,具体情况不清楚。

据介绍,屋子的南侧小卧室是火灾发源地,也是受害最严重的屋子。整个屋子里充斥着焦糊味,墙上都是水渍,床上的被褥和衣柜里的衣服都烧成了黑灰。租住在这里的王先生正在忙着清理垃圾。他告诉记者,多亏邻居看见有烟,打了报警电话。据王先生介绍,由于家中没人,先到的消防员及时砸碎了卧室的窗户往屋内喷水,

这才控制了火势。

王先生告诉记者,他回来的时候警方跟他说过是线路的问题。据王先生推断,他家电视机的电线非常细,并且外皮有点破了,很可能是两条线碰到一处打出了火花,引发了火灾。

令王先生和家人感到庆幸的是,火灾虽然烧了卧室的电视机,桌子和床褥衣服,但由于控制及时,其他房间除了墙壁被熏黑,没有什么损失。



## 抢银行了? 演习呢!

5月30日下午,招远武装押运大队和中国银行招远支行联合进行了一次抢劫营业厅及运钞车的实地演练。演练共设置了三个场景,分别是头戴面罩的歹徒携带枪械等闯入银行网点威胁营业员、网点解款过程突然遭遇歹徒抢劫和运钞车出金库碰上持刀歹徒。演练的各个环节非常逼真,使银行职员、押运人员、守护人员得到一次“实战”演习。

本报记者 鞠平 通讯员 叶红



## 乘公交车不肯补票 一男子打伤驾驶员

本报热线6610123消息(记者 王敏 通讯员 许鸿梅) 5月29日早上,33路公交车司机李鲁平因为要求车上的一名男乘客补交一元钱车票,被殴打致左下颚骨折。目前,打人男子已被拘留,司机李鲁平正住院接受治疗。

31日,记者与受伤司机李鲁平取得联系。他告诉记者,29日早上6点30分左右,他驾驶公交车行至北方家纺站点时,上来一名40多岁的男乘客,他说到鲁东大学站下车,并投票一元。

公交车行至鲁东大学站时,他看到这名男子坐在座位上没动。于是,他来到该男子的座位前,问该男子到哪里下车。该男子说他要到莱山。李鲁平告诉该男子,到莱山的话要两元钱,要求他补交一元钱车票。该男子拒绝补交并对李鲁平骂骂咧咧,李鲁平见状便对该男子说道:“你要是这样的话我只好请你下车了。”

在李鲁平转身的时候,该男子从座位上站起来,一脚将李鲁平踹倒在地,并对他拳打脚踢,造成李鲁平眼角破损、腰部青肿、下颌骨骨折等多处伤害。

打完人后,该男子企图下车逃跑,被李鲁平死死拽住。这时,另一辆33路公交车司机看到情况后,和车上乘客拨打了110报警。世回尧街道派出所的民警及时赶到现场,将该男子带到派出所进行调查。

6月1日,记者在毓璜顶医院见到了躺在病床上的李鲁平。他正在挂吊瓶。来医院看望李鲁平的公交公司的郝副经理告诉记者,现在医院计划本周五给李鲁平做手术,手术费现在由公交公司垫付。

在世回尧派出所,接手该案的一位孙姓民警告诉记者,打人的男子姓苗,东北人,现在已经被拘留。

## 实习签不到合同就不发毕业证?

### 烟台职业学院系规惹争议

本报热线6610123消息(记者 王敏) 外出实习和企业达不成就业协议就不发毕业证?连日来记者调查发现,烟台职业学院经济系将实习直接与毕业证挂上了钩。对于该系的做法,部分学生认为“不合理”、“有压力”。

根据学生的反映,30日记者从烟台职业学院的学生口中了解到,又到了学期末,各个院系都在安排学生实习,但实习内容等全由各院系自己安排,计划出来也让学生们心里五味杂陈。最让学生“郁闷”的是经济管理系,该系规定学生可以随意找单位实习,但实习回校的时候

必须带回与实习单位签订的就业合同。没签到?抱歉,不能给你毕业证。

就此,记者询问了学生就业科的于科长,并证实了这一说法。于科长答复称,“你们去实习就应该奔着就业去的,实习回来的时候应该与实习单位签订就业合同,否则将拿不到毕业证。”

记者提出,万一所找的企业不合适,拿不到就业合同怎么办,是否可以先毕业再补交?于科长笑称:“不可以,你们有七八个月的实习时间,每个月换一家还找不到合适的单位签合同?”

在对该系学生的采访中记者发现,对于系里的这一规定,有学生认为可以理解系里的做法。“系里可能是想通过这个方法激励我们认真实践,也许方法不太合适,但出发点是好的。”一位张姓同学说道。

而也有不少同学对系里的这一做法持反对态度。即将离校实习的一位大二学生认为,系里的这一做法欠妥当,不是他们不想就业,但有时候希望是美好的,现实是残酷的。“万一没有签到合同,岂不是耽误了我们的毕业时间?”

对于经济管理系的做法,记者咨询了山东省教育厅。教育厅新闻办公室的工作人员答复称,国家目前没有该方面的相关法律法规,该系的做法不能算是违法行为。

烟台大学的一位姓史的老师认为,这种做法可能是为了应对教育部门对就业率的考核。实习应该放在就业前面,而不能与毕业直接挂钩。如果毕业的时候没有签到就业合同,可以暂时提出失业申请,但先就业后毕业的要求和做法是“太不合理的”。



